



温州市人民政府公报

GAZETTE OF THE PEOPLE'S GOVERNMENT
OF WENZHOU MUNICIPALITY

2024

第 7 期 (总第263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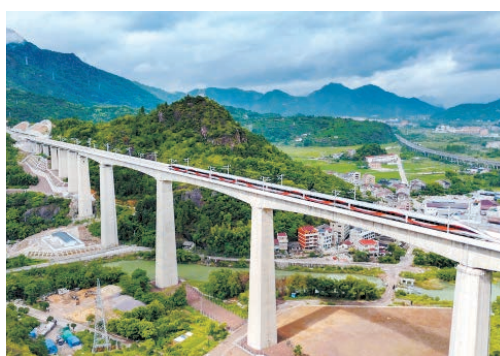
7月5日，2024温州市第五届海归人才招聘会在世界温州人家园举行
(蒋文广 刘伟/摄)



7月23日，2024年苍南县首届“村BA”篮球赛圆满落幕
(苏巧将/摄)



7月29日，浙江飞翔通航有限公司（泰顺）成为温州首家获得中国民航CCAR-135部运行合格证资质的通航公司，游客可飞行模式打卡泰顺山水



7月30日，杭温高铁首趟试运行列车G55701次从桐庐东站开出驶向温州北站，这标志着杭温高铁建设进入试运行阶段，全线开通运营进入倒计时
(刘伟 苏巧将/摄)



近日，“义乌西—温州港”海铁联运班列成功开通



近日，洞头区开展青蟹生态缸缸养殖项目，提升诸湾红树林蓝碳保护开发示范基地生态多样性的同时，增添生态经济效益
(苏巧将/摄)



2024.7

总第263期（月刊）

出版日期：2024年8月20日

温州市人民政府公报编辑委员会

主任：潘建中

编委：（按姓氏笔画为序）

毛正晓 毛达健

朱智猛 邱君怀

汪惠峰 陈威娜

金笑克 金海敏

金绯宇 郑永久

郑都 柯受志

黄飞达 戚雯晶

蓝建荣 潘永华

戴智帆

主编：毛正晓

副主编：戴智帆

编辑：陈威娜

主办：温州市人民政府

承编：温州市政府公报中心

地址：鹿城区市府路500号

温州市行政管理中心

电话：0577-88966929

传真：0577-88966929

邮箱：wzsgb@wenzhou.cn

邮编：325009

刊号：浙内准字第C021号

印刷：温州市北大方印务有限公司

《温州市人民政府公报》电子版

网址：www.wenzhou.gov.cn



温州市人民政府行政规范性文件标准文本

温州市人民政府公报

●传达政令 ●指导工作 ●公开政务 ●服务社会

市政府文件

温州市人民政府关于加强国三及以下排放标准柴油货车通行管理的通告
（通告〔2024〕1号）……………（02）

部门文件

温州市综合行政执法局关于印发《温州市综合行政执法简单普通程序案件快速办理工作实施意见》的通知（温综法发〔2024〕80号）……………（04）

温州市教育局关于印发《温州市初中学生综合素质评价实施意见（修订）》的通知（温教基〔2024〕92号）……………（07）

政务简讯

市领导专题研究“五城三园”（海上花园）建设工作等简讯6则……………（20）

政府记事

7月份市政府记事……………（24）

发文目录

7月份市政府、市政府办公室发文目录……………（27）

ZJCC00 - 2024 - 0009

温州市人民政府

关于加强国三及以下排放标准柴油货车 通行管理的通告

通告〔2024〕1号

为巩固改善我市环境空气质量，持续深入打好蓝天保卫战，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大气污染防治法》《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浙江省大气污染防治条例》《浙江省机动车排气污染防治条例》和《浙江省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办法》等有关法律法规，经研究决定，进一步加强在本市通行柴油货车的交通管理。现将有关事项通告如下：

一、通行管理对象

国家第三阶段排放标准及未达到国家第三阶段排放标准的柴油燃料货车。

二、通行管理措施和时间

（一）自2024年8月5日0时起，全天禁止上述各类车辆在以下范围内通行：

1.主城区北以瓯江为界，东至三垟大道、上江路、蒲中路、会展路、香源路，西至娄东大街、翠微大道、过境路（原双南线）、泰力路，南至瓯海大道（不含三垟大道、上江路、蒲中路、翠微大道、过境路、泰力路、瓯海大道）环线范围内的道路及瓯江路（香源路—龙腾路）、七都大桥、机场大道（西起上江路、蒲中路，东至甬江路、文化路）、七都岛、宁波路（大连路—瓯海大道辅道段）、瓯海大道高架（西起福州路高架起坡段、东至机场大道路

口）、瓯越大道高架（北起瓯海大道互通，南至特勤路）。

2.黄龙住宅区：东至凌云路（原营楼路）、盛锦路，西至康盛路（宁波路），北至过境路（原双南线），南至康强路（不含康盛路（宁波路）、过境路）环线范围内的道路。

3.高教园区：东至园区东路、中心西路，南至朝阳新街、求知路、中心南路，西至园区西路，北至丁岙河南侧沿河道路（不含园区东路、朝阳新街、园区西路、丁岙河南侧沿河道路）环线范围内的道路。

4.龙湾中心区：南至镇标路，北至永宁路，西至建中街，东至永强大道（不含上述道路）环线范围内的道路。

5.金海园区：金海三道（海工大道路口以南200米至滨海二十三路）、海工大道（金海二道至金海三道，不含）、金海二道（海工大道至滨海二十一路，不含）、滨海二十一路（金海二道至金海大道，不含）、金海大道（滨海二十一路至滨海二十三路段，不含）、滨海二十三路（金海大道至金海三道）环线范围内所有道路。

（二）自2025年1月1日0时起，全天禁止上述各类车辆在温州市行政区域范围内通行。有条件的县（市、区）也可以根据实际情况，划

定重点区域提前实施通行管理措施。

三、法律责任

对于违反本通告规定的，由公安机关交通管理部门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浙江省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予以查处。

四、其他

(一) 本通告对在本市行政区域范围内通

行的非浙C车辆同等有效。

(二) 军队、武警车辆及执行紧急任务的车辆(如警车、消防车、救护车、工程救险车等)不受限行措施的限制。

本通告自2024年8月5日起施行。

温州市人民政府

2024年7月5日

ZJCC56 - 2024 - 0005

温州市综合行政执法局

关于印发《温州市综合行政执法简单普通程序案件快速办理工作实施意见》的通知

温综法发〔2024〕80号

各县（市、区）综合行政执法局、局机关各处室（队）：

《温州市综合行政执法简单普通程序案件快速办理工作实施意见》已经局长办公会议通过，现印发给你们，请遵照执行。

温州市综合行政执法局

2024年7月8日

温州市综合行政执法简单普通程序案件 快速办理工作实施意见

为深入推进“大综合一体化”行政执法改革，提升综合执法办案质效，根据《浙江省司法厅关于在全省综合行政执法系统推广“简案快办”的通知》（浙司〔2024〕56号）要求，结合我市实际，决定对简单普通程序案件实施快速办理（以下简称“简案快办”），提出如下实施意见：

一、实施目的

深入贯彻“大综合一体化”行政执法改革部署，通过数字化改革，创新执法方式，优化办案程序，提高办案速度，保证办案质量，提升综合执法队伍能力、形象和执法质效，增强当事人获得感，助力优化法治化营商环境。

二、基本原则

适用“简案快办”程序办理的行政处罚案件，应秉承“法治化、智能化、专业化”的理念，运用数字化思维和手段，重塑执法流程，优化办案程序，遵循以下原则：

（一）依法从快。遵守法定办案程序基本要求，确保快速办理的案件事实清楚、证据确实充分；

（二）质效并重。以确保案件办理质量为前提，优化办案程序，提高办案效率，实现法律效果和社会效果的有机统一；

（三）权利保障。遵守法定程序，严格履行依法取证、权利义务告知等基本办案要求，

切实保障当事人的合法权益；

(四) 操作规范。严格按照省统一行政处罚办案系统关于“简案快办”的操作要求规范开展案件办理，确保内容完整、步骤正确、信息真实。

三、适用范围

对不宜适用简易程序，但事实清楚，处罚金额较小，当事人自愿认错认罚，且对违法事实和法律适用没有异议的普通程序行政处罚案件，可以适用“简案快办”程序。

行政处罚案件具有下列情形之一的，不适用“简案快办”程序：

(一) 违法行为人系盲、聋、哑人，未成年人或者疑似精神病人的；

(二) 依法应当适用听证程序的；

(三) 需采取行政强制措施的；

(四) 案情疑难复杂的；

(五) 社会影响较大，可能引发舆论炒作或群体性事件的；

(六) 当事人拒不配合调查或不同意适用“简案快办”程序的；

(七) 具有其他不宜快速办理情形的。

各县市区综合行政执法局要结合案件类型、办案数量、执法环境等因素，积极上报本地（含赋权镇街）适用“简案快办”事项，由市综合行政执法局统一组织梳理，确定本地区新增事项。新增事项报省司法厅备案后启动“简案快办”流程。市综合行政执法局定期开展事项评估，动态调整适用事项，对不适宜“简案快办”的事项及时进行清理。

四、具体操作流程

(一) 调查取证

执法人员进行案件调查应当全面、客观、公正、及时，不得少于二人，并应当主动向当事人或者有关人员出示执法证件。办案过程应

当依法通过行政执法文书（含电子数据）等文字记录和拍照、录音、录像、视频监控等音像记录形式进行全过程记录。案件现场调查环节，原则上使用执法记录设备进行全过程录像。

对适用“简案快办”程序办理的行政处罚案件，原则上线上制作调查询问笔录、现场检查（勘验）笔录、现场照片、送达方式及地址确认书、责令限改通知书和身份证明。线上制作条件不成熟的，可线下制作并及时上传处罚办案系统。

执法人员可根据个案情况，运用系统文书模板、当事人自书材料、视听调查记录等证据方式，开展现场检查和调查询问取证。

现场检查（勘验）笔录填写应包括检查时间、检查地点、执法人员、记录人和现场检查（勘查）过程及结果等。现场检查（勘查）过程及结果应客观记载执法人员在现场所见、所闻，由执法人员和当事人在笔录上签名确认。

调查询问笔录填写应要素齐全，能完整反映案件客观事实。笔录一般应当场制作，询问内容要前后连贯，以当事人陈述为主，避免诱导性提问。当事人不识字或有其他无法正常阅读的情况的，执法人员向当事人宣读笔录内容后，由当事人签字确认。

自书材料由当事人提供，可代替调查询问笔录，行政执法机关可提供自书材料模板供其参考。自书材料应当包括当事人基本信息、违法事实和改正情况描述以及对违法事实无异议、无需申请回避和认错认罚意思表示等主要内容，并经当事人签字确认。自书材料由两名执法人员共同签收，接收当事人自书材料的执法人员应当对相关内容进行核对并签名确认。

可以现场视听调查记录代替现场检查（勘查）笔录及调查询问笔录，摄录时应按现场检

查和调查询问要素要点进行。调查结束后，执法人员应当及时制作视听资料关键内容文字说明，填写视听资料的名称、制作人、摄录的起止时间和地点，分时间段简要说明摄录的主要内容，并由执法人员和当事人签字确认。

现场照片应从远景、近景等多角度如实反映现场情况，应注明拍摄时间、拍摄地点、拍摄人和反映内容等，并由执法人员和当事人签字确认。

（二）审核复核

根据省统一行政处罚办案系统的审核流程，适用承办机构负责人、法制审核人和行政机关负责人三级审核，各地可以在事实清楚、程序到位的情况下，采用处罚办案系统数字化辅助审批，合理设置审批时长。部分办案基础较差的地区可以采取分阶段辅助审批的形式，在重点审核环节采取人工审核。

处罚决定书自动审批通过后，办案系统会通知法制审核人和行政机关负责人复核该决定书和审批表，如发现错误应及时将复核结果反馈案件承办人。执法机关应依法对错误的处罚决定更正或撤销。

（三）自由裁量

对适用“简案快办”程序办理的行政处罚案件，按照《温州市综合行政执法行政处罚裁量权行使规定》有关从轻处罚的规定，在处罚事项所属领域自由裁量规定确定的裁量幅度内酌情从轻量罚。当事人同时有从轻、从重处罚情节的，在综合评价从轻、从重处罚情节后进行量罚。当事人有多个从轻处罚情节的，可

在相应档次的裁量幅度内酌情加大从轻量罚力度。符合法定减轻或不予处罚条件的，减轻或不予行政处罚。

（四）办案期限

适用“简案快办”程序办理的行政处罚案件，自立案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作出处理决定。超过七个工作日无法办结的，应转为普通办案流程并按照相应的证据标准与办案时限完成案件办理。

（五）程序转换

适用“简案快办”程序办理的行政处罚案件，如当事人向执法机关提出陈述、申辩意见或在调查、审核等环节发现案件不宜适用“简案快办”程序进行办理，需及时转为普通办案流程办理，前期依法收集的证据材料，可以作为案件相关证据继续使用。

（六）平台运用

“简案快办”事项经市局统一梳理确定后，各地管理员应及时依照省统一行政处罚办案系统要求设置事项配置权限。“简案快办”程序调查取证模式和审批程序依照省统一行政处罚办案系统应用更新情况动态调整。

执法人员应加快熟悉使用电脑端和手机端“简案快办”系统操作流程，严格依照办案系统规定操作。

五、其他

“简案快办”适用事项赋权乡镇（街道）的参照本实施意见执行。

本实施意见自2024年8月10日起施行。

ZJCC04 - 2024 - 0005

温州市教育局 关于印发《温州市初中学生综合素质评价 实施意见（修订）》的通知

温教基〔2024〕92号

各县（市、区）教育局（社会事业局），市局直属各学校（单位）：

为贯彻落实《浙江省教育厅关于进一步推进高中阶段学校考试招生制度改革的实施意见》，探索完善多元评价机制，进一步推进素质教育，促进初中学生全面健康成长，根据《浙江省初中阶段学生综合素质评价实施指导意见》，结合新课标精神和我市实际，进一步修订完善《温州市初中学生综合素质评价实施意见》，请各地各校结合实际修订完善区域或学校《初中学生综合素质评价实施方案》，并从2024级初中新生开始实施新方案。

温州市教育局

2024年7月10日

温州市初中学生综合素质评价实施意见（修订）

为贯彻落实《浙江省教育厅关于进一步推进高中阶段学校考试招生制度改革的实施意见》，探索完善多元评价机制，进一步推进素质教育，促进初中学生全面健康成长，根据《浙江省初中阶段学生综合素质评价实施指导意见》，结合新课标精神和我市实际，修订本实施意见。

一、指导思想

坚持立德树人，全面客观真实反映初中学生综合素质和个性特长发展状况，构建科学的综合素质评价体系，形成实施素质教育的长效

机制，促进学校切实转变育人模式，促进学生积极主动发展，促进高中阶段学校考试招生制度改革。

二、基本原则

（一）全面客观。学校全面记录学生初中阶段的道德品行、学业修习、文化素养、行为表现、活动实践、才能展示等方面发展状况并进行评价，真实反映学生的综合素质和个性特长。

（二）公开公正。评价的内容、标准、程序、方法等须事先向学生和家长公布，相关材

料按要求公示，评价结果须告知学生并由学生确认。

（三）注重过程。运用写实方法全面、客观并细化过程记录，采用民主评议、学期测评、获奖认定等办法，确定每位学生每学期各维度综合素质评价等第，在此基础上，形成学生初中三年各维度毕业评价结果。

（四）学校负责。在主管教育行政部门的领导下，各初中学校按市、县（市、区）综合素质评价要求，明确评价内容和标准，细化评价办法和程序，制定具体实施细则，认真组织实施，并对评价结果负责。

（五）操作简便。在遵循规则、程序到位的前提下，尽可能简化操作办法，减轻师生负担。

三、评价维度

（一）品德表现

主要反映学生道德认知和行为表现等方面情况。包括学生在社会责任感、诚实守信、合作友善、自尊自信、遵守纪律和媒介素养等方面表现。重点记录学生诚信、正义、责任、关爱、尊重等品行情况，关注学生日常在校表现、行为习惯、核心价值观引领、理想信念教育等情况。

（二）运动健康

主要反映学生初中体育与健康课程修习情况以及体育运动方面特长和身心健康发展水平等。包括学生的健康生活方式、体育锻炼习惯、身体机能、运动技能、体育兴趣等。重点关注学生参加《国家学生体质健康标准》达标测试、参加日常体育锻炼与各级各类体育竞赛活动等情况。

（三）艺术素养

主要反映学生对艺术的审美感受、理解、鉴赏和表现能力。重点记录学生艺术课程修习

情况、学期素质考查、参与艺术社团活动以及艺术兴趣特长发展等情况。

（四）科学创新

主要反映学生科学思维、创新能力、探究能力、实践能力等。包括学生初中阶段数学、科学、技术等跨学科项目式学习的修习情况，实验操作技能的掌握情况以及科技信息创新活动及其相关成果与作品等。重点记录学生项目化学习、调查体验、信息科技、实验操作技能以及参与科技创新类比赛活动等情况。

（五）劳动实践

主要反映学生劳动观念、劳动能力、劳动习惯和品质、劳动精神等劳动核心素养，掌握基本的劳动知识和技能，具有一定劳动设计、操作及团队合作能力，形成诚实守信、吃苦耐劳、勤俭节约的品质。重点记录学生参与家庭日常劳动、学校劳动、社会劳动实践等情况。

四、评价办法

初中学生综合素质评价分学期评价和毕业评价。学生综合素质评价由所在班级初评，经学校评价领导小组审核确定。

（一）学期评价是学校在日常评价的基础上，依据学校综合素质评价实施细则，结合期末课程测评结果，在学生自评、同学互评、教师评价的基础上，形成每位学生各维度学期评价等第，由班主任和班级评价小组对各维度学期评价结果进行审定。品德表现每学期既要评定综合素质评价等第，又要有写实性评语。

各维度学期评价结果分A、B、C三个等第，分别代表“优秀”“合格”“需努力”。学校各维度学期评价A等比例不超过本届学籍人数的35%，C等比例不超过本届学籍人数的5%，其余为B等。学期评价等第为A等和C等的名单须报学校综合素质评价领导小组审定。

（二）毕业评价是学校根据初中学生综合

素质评价实施细则，在学期评价的基础上按照学生各维度毕业评价总分排序（学生各维度毕业评价总分，等于各学期各维度学期评价分值乘以各学期权重系数累加得出），结合学生各维度日常表现，按照规定的毕业评价等第比例要求，由班级评价小组初定每位学生各维度毕业评价等第，经学校评价领导小组审核和公示无异议后，在评价管理系统中予以确认。各学期评价结果权重系数如下表：

学期	七年级 (上)	七年级 (下)	八年级 (上)	八年级 (下)	九年级 (上)	九年级 (下)
权重 系数	0.10	0.20	0.20	0.20	0.20	0.10

学生毕业评价结果分A、B、C三个等第，各初中学校各维度毕业评价A等比例不超过本届学籍人数的35%，C等比例不超过本届学籍人数的5%，其余为B等。对个别办学水平高、办学成绩突出的学校，可给予A等率上浮不超过5%的奖励，具体办法由县（市、区）教育行政部门确定。各班级的评价结果等第比例由学校决定，但全校总体等第比例不能超过规定要求。毕业评价等第为A等和C等的名单须报学校评价领导小组审定。

（三）初中阶段从市域外学校转入的学生，按转入学校制定的初中学生综合素质评价细则评定等第，并报县级教育主管部门认定。

（四）学期评价一般在每学期结束前进行。九年级下学期和初中毕业评价一般在每年四、五月份进行。

五、评价程序

（一）客观记录

以浙江省中小学生学籍信息管理系统为基础，建立温州市初中学生综合素质评价管理系统，以学校为记录主体，采用客观数据导入、初中学校统一录入和学生提交实证材料相结合的方式，客观记录学生的学习成长经历。

教师要指导学生客观记录集中反映综合素质主要内容的具体活动，收集相关事实材料，每学期及时填写《初中学生成长记录册》。初中学校要在评价管理系统中及时录入学生参与劳动实践、体育艺术科技活动等情况，以及荣获先进荣誉称号或违纪违规被处理情况等内容。

（二）组织评定

初中学校要结合各评价维度、各评价项目特点制订学生综合素质评价标准，采用民主评议、学期测评和直接认定等方式对学生的品德表现、运动健康、艺术素养、科学创新、劳动实践等维度进行评价。

民主评议。包括学生自评、同学互评和教师评议，每学期进行1次。各初中学校可根据本校实际对各维度评价表（见附件1）的评价项目、评价内容和要求等进行充实和完善，并由学生、同学、教师分别在各维度评价表上进行赋分评价。学生自评由学生对自己的学期表现作出评价；同学互评是由本小组同学对组内每位同学作出量化评价；教师评议由班主任牵头、各任课教师分别负责对全班每位学生的相关维度、相关项目作出量化评价。在学期评价中学生自评占20%、学生互评占50%、教师评价占30%。

学期测评。每学期由学校组织任课教师依据新课程标准对体育、音乐、美术、信息科技、科学实验、劳动实践等课程进行期末测试，测试结果作为学生学期综合素质评价的重要依据。各县（市、区）第六学期的艺术、科学实验等项目是否举行统一终结性测试，由县（市、区）教育行政部门决定。

直接认定。学生于学期中在品德、体育、艺术、信息、科技、劳动等方面表现突出，并荣获县级及以上有关荣誉、奖项等（以文件等

正式认定时间为准），班级评价小组根据学校综合素质评价标准，可直接认定该生相关维度的学期评价为A等。学生在学期中因严重违反校规校纪而受到学校处分的，或相关学科在期末测评不合格的，班级评价小组可直接认定该生相关维度学期评价为C等。

（三）审核公示

每学期结束前，班主任要指导学生整理、遴选具有代表性的重要活动记录、典型事实材料及其它有关材料，做好记录工作，同时将班级初评结果告知学生并由学生确认。学生活动记录、事实材料和初评结果须于期末前在教室内、学校公示栏或校园网等显著处予以公示。班主任及有关教师要对公示后的材料进行审核并签字。

学生学期评价和毕业评价经公示无异议后，确定评价等第，并记入学生综合素质档案。

（四）申诉复议

当学生或家长对学期评价或毕业评价结果有异议时，应在该学期结束前向班主任或学校评价领导小组提出复议申请，班级或学校收到学生或家长的复议申请，应及时对学生的评议过程进行全面了解，并于一周内给出复议结论，并告知复议申请人。

（五）组建档案

学生每学期通过评价管理系统上传涉及综合素质评价的过程性材料和荣誉证明，班主任对学生上传的材料进行审核，学校为每位学生建立综合素质档案。学生综合素质档案主要内容：1.初中学生综合素质报告单；2.初中毕业生基本信息表；3.初中学生成长记录册。

（六）结果使用

作为初中学生毕业条件。初中学生综合素质毕业评价须达到4B1C及以上，且初中学业水

平考试达到毕业要求，方可毕业，否则予以结业。

作为高中招生录取依据。将初中综合素质评价作为促进初中学生多元发展与自我教育的重要手段，初中综合素质评价结果作为高中招生的前置条件。普通高中录取，初中综合素质评价须达到5B及以上；省一级普通高中特色示范学校和县中录取，初中综合素质评价须达到2A3B及以上。考生在报考体育、艺术、科技等特色、特长生时，其相应的运动健康、艺术素养、科学创新须达到A等。

六、组织保障

（一）加强组织领导。综合素质评价是全面实施素质教育，深化考试评价改革的重要举措，各县（市、区）教育行政部门要根据《温州市初中学生综合素质评价实施意见（修订）》，修订完善本地《初中学生综合素质评价实施方案》。

各县（市、区）教育行政部门要成立初中学生综合素质评价领导小组，切实加强对初中综合素质评价工作的领导。要进一步健全初中学生综合素质评价各项制度，强化评价过程与评价质量的监控，督促初中学校主动接受学生、家长及社会监督；及时做好学生及家长的咨询解答、投诉回复、复议处置工作；督促初中学校及时将学生综合素质评价结果及相关材料录入评价管理系统。

（二）精心组织实施。各初中学校要根据市县两级实施方案，修订完善《学校综合素质评价实施细则》，并及时将内容、标准、方法、程序和有关制度等向社会公布，征求师生和家长的意见，保证初中学生综合素质评价工作公开、公正、公平。

学校要成立学生综合素质评价领导小组、工作小组和监督小组，具体负责本校学生综合

素质评价工作的实施和监督。班级要成立由班主任为组长、各任课教师和学生代表组成的班级评价小组，具体负责本班级学生的评价工作。

综合素质评价工作的监督、检查制度和责任追究制度，对在评价中弄虚作假行为按有关规定予以严肃处理。

本方案自2024年9月1日起实施。

(三) 强化宣传培训。各县(市、区)教育行政部门和初中学校要加强学生综合素质评价的宣传工 作，积极争取广大师生、家长和社会各界对学生综合素质评价工作的理解与支持。重视加强学校综合素质评价人员培训，确保评价工作的公正性和可信度。要建立、健全

附件：1.温州市初中学生综合素质评价用表
2.温州市初中学生综合素质报告单
3.温州市初中毕业生基本信息表
4.温州市初中学生成长记录册

附件1

温州市初中学生综合素质评价用表

(一) 温州市初中学生品德表现评价表

评估项目	评价内容与要求	分 值	学生 自评	同学 互评	教师 评价
社会责任感	热爱祖国、热爱人民，关心国家大事，维护国家荣誉，有正 确的世界观、人生观；遵守国法校纪，爱护公共设施，有良 好的法治意识和行为习惯；社会责任感强，有担当精神等。	10			
诚实守信	好学多问，学习态度端正，上课认真听讲，及时完成作业； 上进心强，不怕困难，做事有毅力；为人诚实，不说谎，不 抄袭作业，考试不作弊；能主动承认错误，有错就改。	10			
合作友善	有合作精神，善于与他人合作完成小组（团队）任务；关心 集体，乐于参加集体活动；使用礼貌用语，尊老爱幼；关爱 他人，与同学友善，平时不给他人添麻烦，能关爱残疾人和 弱势群体。	10			
自尊自信	有民族自尊心、自信心和自豪感，具备自立、自主、自强的 态度和能力；尊重自我、尊重他人，珍爱生命；平时学习、 生活自信心强，心态阳光。	10			
遵守纪律	遵守校规校纪与公共秩序。按时上课，不迟到早退，不旷 课，生病或有事及时请假；不进网吧，不进未成年人不得进 入的娱乐场所，不看不健康的书籍等。	10			

评估项目	评价内容与要求	分 值	学生 自评	同学 互评	教师 评价
网络文明	科学、文明、合理用网，不沉迷手机游戏、短视频及其他不良信息，积极营造健康和谐网络生态；加强媒介素养，杜绝网络欺凌，提高对网络热点事件的辨别、评析和表达能力。	10			
先进荣誉	本学期获校级各类先进荣誉称号，得10分；获县级各类先进荣誉称号，得20分；获市级各类先进荣誉称号，得30分；获省级及以上各类先进荣誉称号，得40分；未获得先进荣誉称号不得分。同时获多级先进荣誉取最高级，不累计得分。	40	该项由学生个人以单选方式输入，班主任审核后计入总分		
合计		100			
学期等第					

（二）温州市初中学生运动健康评价表

评价项目	评价内容与要求	分 值	学生 自评	同学 互评	教师 评价
健康生活	坚持健康生活理念，养成良好生活习惯。平时作息有规律，不熬夜，能早起；坚持勤洗澡、勤洗手、勤换衣、勤刷牙，保持个人仪表仪容卫生、整洁。	10			
课程修习	重视体育与健康课程的学习，做到不迟到、不早退，上课出勤率高；课前准备充分，课堂教学目标、任务完成好。	10			
体育锻炼	自觉参加各种课外体育锻炼，养成良好的体育锻炼习惯；平时认真做好广播操、眼保健操。	10			
活动参与	积极参与体育社团和校内外各类体育活动，体育节、班级、校级体育活动参与度高。	10			
特长发展	注重体育兴趣培养，有一定体育特长，积极参加各类体育竞赛活动，体育运动技能水平较高。	10			
测试成绩	参加期末体育考试和《体质健康标准》测试，成绩达到优秀、良好、合格、不合格分别给20分、16分、12分、8分。	20	该项由教师评价		
比赛获奖	本学期在校级体育比赛中获得名次，得10分；在县级体育比赛中获得名次，得15分；在市级体育比赛中获得名次，得20分；在省级及以上的体育比赛中获得名次，得30分。无获奖不得分，同时获多级奖项取最高级，不累计得分。	30	该项由学生个人以单选方式输入，班主任审核后计入总分		
合计		100			
学期等第					

(三) 温州市初中学生艺术素养评价表

评价项目	评价内容与要求	分值	学生自评	同学互评	教师评价
课程修习	认真参加艺术课程学习,不迟到、不早退,艺术课出勤率高。课前准备充分,课堂学习认真,课后按时完成学习任务。	10			
活动参与	积极参加学校艺术社团活动、艺术节活动及校内外各类艺术实践活动。	10			
艺术表现	具有感受美、理解美、鉴赏美、表现美、创造美的能力,有艺术作品或节目在班级、学校或校外相关艺术活动中展示或演出。	10			
特长发展	艺术兴趣浓厚,艺术特长得到明显发展,具备有一项及以上的艺术特长,并获得班级同学、老师等认可。	10			
学业测评	1.本学期音乐课程期末测试达到优秀、良好、合格和不合格,分别得15分、12分、9分和6分。	15	该项由教师评价		
	2.本学期美术课程期末测试达到优秀、良好、合格和不合格,分别得15分、12分、9分和6分。	15	该项由教师评价		
比赛获奖	本学期在校级艺术节各项比赛中获得名次,得10分;在县级艺术比赛中获得名次,得15分;在市级艺术比赛中获得名次,得20分;在省级及以上艺术比赛中获得名次,得30分。无获奖不得分,同时获多级奖项取最高级,不累计得分。	30	该项由学生个人以单选方式输入,班主任审核后计入总分。		
合计		100			
学期等第					

(四) 温州市初中学生科学创新评价表

评价项目	评价内容与要求	分值	学生自评	学生互评	教师评价
项目化学习	积极参加学校组织的数学、科学、技术等跨学科项目式学习,本学期有相应的项目化学习任务,有具体学习过程,展示学习成果,提高解决实际问题的能力。	10			
科创活动	积极参加学校的科技社团活动、科技节活动和校内外各类创新创造活动,本学期有相应的创新创造作品在校内外交流、展示。	10			
调查体验	利用高校、各类科研机构、科技馆、企业等相关社会资源,开展调查体验式科学实践活动,并能从相关活动经历中选择一个最有代表性的进行描述或总结。	10			

评价项目	评价内容与要求	分 值	学生 自评	学生 互评	教师 评价
信息科技	重视信息科技课程和创客课程学习，积极参加信息科技类或人工智能类等相关活动，每学期完成一项数字化作品或人工智能相关作品在校内外展示交流。	10	该项由教师评价		
实验操作 技能	能基于探究的问题选择合适的仪器装置；能阐述科学实验的相关现象与原理；能对给出的仪器装置进行合理的操作；能基于给定要求完成仪器装置的组装，并开展系列实验等。科学实验期末测试成绩为优秀、良好、合格和不合格，分别给予30分、25分、20分和10分。	30	该项由教师评价		
获奖加分	本学期在校级科技、创新、实践等比赛中获得名次，得10分；在县级科技、创新、实践等比赛中获得名次，得15分；在市级比赛中获得名次，得20分；在省级及以上比赛中获得名次，得30分。无获奖不得分，同时获多级奖取最高级，不累计得分。	30	该项由学生个人以单选方式输入，班主任审核后计入总分。		
合计		100			
学期等第					

（五）温州市初中学生劳动实践评价表

评价项目	评价内容与要求	分值	学生自评	学生互评	教师评价
劳动观念	热爱劳动，理解劳动意义，主动参与各项劳动实践活动，愿担当不推诿；尊重劳动者，珍惜劳动成果，厉行节约，就餐光盘，保持卫生，爱护公物。	10			
劳动能力	学习并掌握基本劳动技能，有生活自理能力，做好自我内务整理；有服务他人、集体、社会能力，掌握一定劳动技能，能很好完成劳动实践内容，并不断改进方式方法。	10			
劳动习惯与品质	认真按时完成布置的卫生值日、大扫除、学工学农等劳动实践活动，不无故缺席，不挑轻拣重，踏实勤勉；懂得与他人合作，共享劳动成果。	10			
劳动精神	树立正确劳动观，崇尚劳动；传承并积极参与宣传温州人“四千精神”，践行并发扬勤俭、奋斗、创新、奉献的劳动精神，争当劳动榜样。	10			
学期评价	反映出学生劳动课程学习的水平和劳动素养的达成情况。也可在学生综合实践学校和有条件的社会类基地开展劳动技能考核。	20			

评价项目	评价内容与要求	分值	学生 自评	学生 互评	教师 评价
家庭日常劳动	积极完成力所能及的日常生活劳动任务，每学期必会1个项目，每学期家庭劳动次数不少于10次。	24			
社会劳动教育	积极参加由属地教育行政部门认定和管理的各类劳动基地、研学基营地、综合实践基地等所开展的劳动研学活动，或积极参加以班级为单位开展的其他公益性和志愿服务活动。	16			
合 计		100			
学期等第					

备注：家庭日常劳动、社会劳动教育2个模块以市级劳动示范校为试点，使用少年瓯越行劳动教育平台。其中，家庭日常劳动由家长登录少年瓯越行劳动教育平台上传赋分，并经审核后生成数据；社会劳动教育由相关基地或学校在少年瓯越行劳动教育平台上传赋分，并经审核后生成数据。如有需要，其他学校也可使用少年瓯越行劳动教育平台。

评价说明：

- 1.各维度评价表的评价项目、评价内容与要求可根据学校实际进行修改完善。
- 2.学生、同学和教师分别在各维度评价表上根据学生学期表现、按评价项目分值进行量化评价，每个评价项目按优、良、一般、较差四个档次进行赋分，给分可保留一位小数。
- 3.根据评价表各评价项目中的学生自评、同学互评和教师评价结果，系统自动生成每位学生各维度学期评价的初评等第。

附表2

温州市初中学生综合素质报告单

学生姓名		学籍主号		年级		学期			
基础性课程									
科目名称		学期成绩		科目名称		学期成绩			
道德与法治				语文					
数学				英语					
科学				历史与社会					
体育与健康				美术					
音乐									
拓展性课程									
课程类别		科目名称		学期成绩		科目名称		学期成绩	
知识拓展类									
体艺兴趣类									
实践活动类									
特长及所获荣誉									
综合素质评价	评价维度	品德表现	运动健康	艺术素养	科学创新	劳动实践			
	评价结果								
学期评语									

附表3

温州市初中毕业生基本信息表

毕业学校				学籍主号						
姓名			性别		民族		出生年月			
家庭住址						联系电话				
学业水平考试成绩		语文	数学	英语	科学	社会	体育与健康	音乐	美术	科学实验
综合素质评价	评价维度	品德表现		运动健康		艺术素养		科学创新		劳动实践
	评价结果									
品德表现毕业写实描述										
特长及所获荣誉										

附表4

温州市初中学生成长记录册

学生姓名	学籍主号	年级	学期	
类别	序号	时间	名称或内容	详细材料
参加德育活动情况 (含社会实践社区服务)	1			
	2			
	3			
Steam、创客、项目化学习 等情况	1			
	2			
	3			
参与体育艺术等活动情况	1			
	2			
	3			
各类获奖或荣誉称号	1			
	2			
	3			
违规违纪情况	1			
	2			
	3			

温州市初中学生成长记录册（录入用表）

学生姓名	学籍主号	年级	学期	
参加德育活动情况 (含社会实践社区服务)	时间		活动名称	
	内容简述		证明材料	
Steam、创客、项目化学习等情况	时间		主题	
	过程记录		证明材料	
参与体育艺术等活动情况	时间		活动名称	
	活动内容		证明材料	
荣誉和获奖情况	时间		奖项名称	
	颁发单位		证明材料	
违纪处分情况	时间		处分原因	
	处理结果		处分文件	

政 务 简 讯

市领导专题研究“五城三园”
(海上花园)建设工作

7月1日，市委市政府召开专题会议研究“五城三园”(海上花园)建设工作。

副省长、市委书记张振丰对海上花园一体协作日益紧密、区域规划更加科学、海洋经济展现活力、生态文旅齐头并进等成效表示充分肯定。他指出，温州打造拥江滨海花园城市方向在海，海上花园是点睛之笔；温州发展新质生产力潜力在海，海上花园是先发之地；温州建设开放大通道命脉在海，海上花园是战略之要。我们要提升“经略海洋”的格局站位，把握打造新增长点的重大机遇，大力发展海洋经济，因地制宜发展新质生产力，真正建设名副其实的海上花园。

张振丰强调，要探索“陆海统筹”的发展路径，统筹好城、海、产、港、岛、人的关系，“一体协同”引领东进向海，“港口支撑”锻造海上重器，“以海带陆”打造制胜产业，“以陆促海”布局重大设施，加快打造近洋国际航运中心、世界一流强港“金南翼”，努力成为培育发展新质生产力的重要引擎。要抢占“向海图强”的创新赛道，聚力打造与海上花园相匹配的“最美产业”，发挥独特资源优势，持续掀起招大引强热潮，让旅游业成为富民产业、幸福产业，推动新能源产业强势崛起，加快新材料、生命健康、现代渔业等提质

增效，全力做大做强优势产业、新兴动能。

张振丰要求，要擦亮“共富海岛”的响亮品牌，坚持生态优先，强化环境引人，突出旅游富民，完善公共服务，加强上下联动，打造更多精品线路和爆款产品，以海霞精神引领推动海上花园建设，开创海岛共富新局面。

市委副书记、市长张文杰要求，要强化规划引领，提升品位质地，丰富内涵设计，进一步做强港口功能、做精海岛旅游、做优生态环境，促进生产、生活、生态共生共荣，建设名副其实的生态海上花园，为全市发展大局作出更大贡献。

市领导专题研究“五城三园”
(生态园)建设工作

7月17日，市委市政府召开专题会议研究“五城三园”(生态园)建设工作。

副省长、市委书记张振丰对近年来温州生态园影响持续放大、组织体系完善、环境建设改善、生态惠民彰显等成效表示充分肯定。他指出，抓好温州生态园建设，是一以贯之践行习近平总书记嘱托重要指示的自觉行动，是坚定不移深入实施“强城行动”的重要抓手，是全面深入贯彻人民城市理念的必然要求。我们要保持“一张蓝图绘到底”的政治定力，坚持“着眼长远抓生态”的格局站位，秉持“精益求精铸佳作”的匠心精神，准确把握处理好保护与开发、长远与

当前、景观与文化、园内与园外、统筹与分块的关系，拉高标杆、攻坚提速，久久为功、步步为营，打造更多标志性成果。

张振丰强调，要强化规划引领，坚持全域谋划“规划一张图”，按照生态肌理加强风貌管控和建设管理，做好空间、景观、天际线、道路等科学规划。要强化生态优先，以敬畏之心做好污染防治、生态修复、物种保育等工作，深化环大罗山区域环境综合治理。要强化项目驱动，完善重大基础设施，推动重点区域项目整体设计、村庄规划、连片提升，更大范围打响知名度。要强化产业嫁接，坚持市场化、专业化运营，开发优质文旅产品，集聚新业态、打造新场景、设计新品牌，吸引更多青年人近悦远来。要强化惠民导向，提升文化、体育等公共服务配套设施，拓宽周边居民就业增收渠道。要坚持“全市一盘棋”，加强组织领导、统筹协调，推动机制落实更顺畅、要素保障更有力。

市委副书记、市长张文杰要求，要坚持生态优先，保护生态肌理。要坚持系统规划，把资源优势转化好。要坚持内涵发展，做好环境、产业形态管控。要坚持专业经营，体系化、市场化打造文旅产品。要坚持立足当下，完善交通动线，加快重大基础设施建设进度。要坚持高效管理，制度化推动各项任务落实到位。

全市深入实施“八八战略” 强力推进创新深化改革攻坚开放提升 工作例会暨2024年第二次县（市、 区）比看活动举行

7月30日，全市深入实施“八八战略”强力推进创新深化改革攻坚开放提升工作例会暨2024年第二次县（市、区）比看活动举行，套

开半年度经济社会形势分析会、全市制造业高质量发展大会。

副省长、市委书记张振丰指出，今年以来，全市上下按照中央和省委的部署要求，全面推进“四大振兴”，深入实施“强城行动”，全局工作高效推进，经济实现稳进提质，社会保持和谐稳定，干部彰显担当作为。全市上下要坚定勇往直前的信心决心，以改革为动力促进稳增长、调结构、防风险、补短板，牢牢把握高质量发展主动权。

张振丰强调，三季度要全域全员全覆盖抓好党的二十届三中全会精神学习宣传贯彻，对标全省高质量发展第三极干出新业绩，高质量完成全年经济社会发展目标任务，为全国全省大局多作贡献。要在经济“稳、进、立”中巩固向好态势，深入实施“抓项目、破难题、强服务”攻坚行动，围绕扩投资、促消费、稳外贸克难攻坚，用足用好“两重”“两新”政策红利，精准开展企业帮扶，提振企业发展信心和预期。要在“创新、改革、开放”中重塑发展优势，用好高能级创新平台，充分发挥在温高校和企业作用，聚焦生态体系抓创新深化，聚焦问题导向抓改革攻坚，聚焦畅通循环抓开放提升，打造一批标志性成果。要在“聚链、育企、攀高”中夯实产业根基，全面推进新型工业化，坚持招商引资、增资扩产“双轮驱动”，强化要素保障，增强主体培育，培育壮大新兴产业和未来产业，走好科技创新“华山一条路”。要在“强城、兴村、融合”中提升品质能级，深入实施“强城行动”，扎实推进六大行动落地，项目化抓好“五城三园”建设，提升环境品质美誉度、县城大镇承载力、人民群众幸福感。要在“明责、守责、尽责”中严守风险底线，底线思维保政治安全，源头防范保社会安定，体系治理保百姓安宁，持续

防范化解重点领域风险。各地各部门要大力弘扬“四千精神”，激扬担当有为的争先风采，拿出力拔头筹的争先魄力，练就善作善成的争先本领，“干”字当头掀起“比学赶超、对标争先”新热潮。

市委副书记、市长张文杰要求，要紧盯全年目标任务，突出重点、瞄准关键，加压奋进、争先进位、勇挑大梁，重抓制造业高质量发展、有效投资扩量提质、外贸出口加快回升、消费市场挖潜拓新、营商环境优化提升、民生保障持续改善、风险隐患防范化解，为全国全省大局作出更大贡献。

全市耕地保护和多田套合 工作推进会召开

全市耕地保护和多田套合工作推进会7月12日召开。

市委副书记、市长张文杰指出，耕地保护是“国之大者”。各地各部门要从政治和全局的高度出发，深刻认识耕地保护的极端重要性，切实增强政治责任感和历史使命感，将耕地保护责任牢牢扛在肩上，把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建立在耕地充足、粮食安全的稳固基石之上。

张文杰强调，要进一步优化耕地空间布局，提速推进土地综合整治、“百千万”永久基本农田建设和“林耕置换”试点，构建农田集中连片、空间形态高效集约的耕地资源利用新格局。要进一步加快推进多田套合，全面摸清底数，倒排年度计划，通过“建设一批、认定一批、整治一批、调整一批”，不折不扣、保质保量完成任务。要进一步推动耕地量质齐抓，严控耕地减少、把牢补充耕地质量、强化耕地管护，把饭碗端得更牢。要进一步加强常

态长效治理，用“长牙齿”的硬措施，强化全链条闭环监管，坚决遏制违法用地，提升动态监管实效，狠抓违法问题整改，形成“不想占、不敢占、不能占”的保护格局。

张文杰要求，要进一步强化组织领导、资金保障、指导督导，着力形成党政同责、部门协同、上下联动、群众参与的工作格局，合力推动耕地保护工作落到实处、见到实效，为我市大力实施“强城行动”、奋力冲刺“双万”城市，全力打造全省高质量发展第三极提供坚强保障。

全市金融工作座谈会召开

全市金融工作座谈会暨金融支持制造业高质量发展推进会7月16日召开。

市委副书记、市长张文杰充分肯定近年来全市金融工作成效，并指出，制造业是金融的根基，金融是制造业的血脉，两者相互依存、相互促进。要深刻理解“为实体经济服务是金融的天职，是金融的宗旨”的核心要义，准确把握金融的功能属性和价值承载，进一步凝聚共识、强化措施，更好推动金融机构与广大制造业企业双向奔赴、彼此成就。

张文杰强调，要聚焦重点领域，进一步优化金融资源配置，全力支持产业升级、科技创新、大规模设备更新。要创新供给模式，积极探索“数据得贷”，大力发展“普惠金融”，不断优化业务模式，进一步提升金融服务质效。要发展直接融资，进一步拓展多元融资渠道，更大力度支持企业发行债券、用好政府产业基金、推进企业上市。要加强风险防控，强化金融监管、风险过滤、风险处置，进一步营造良好金融秩序。要坚持紧密协同，进一步完善政银合作机制，加强统筹联动、向上对接、

督查激励。

张文杰表示，政银企始终是一个命运共同体，荣辱与共、唇齿相依。希望广大金融机构坚持与地方经济发展同频共振、同向发力，敢于拓展空间，锐意改革创新，全力推动环境优化、业务优化、绩效优化，有力促进制造业高质量发展。

市政府常务会议部署 推进“十大攻坚”

7月22日，市委副书记、市长张文杰主持召开市政府常务会议。

会议指出，三季度是各项工作冲刺攻坚的“黄金期”，也是完成全年目标任务的“关键期”。各地各部门要深入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届三中全会精神，全面落实省委省政府关于三个“一号工程”和“十项重大工程”的决策部署，大力实施“强城行动”，深入开展“十大攻坚”，强化改革创新，增强工作主动，抓住关键环节，全力以赴争先进位、勇挑大梁。

会议强调，要坚持精准施策，深入推进扩投资促消费稳外贸强主体攻坚，紧抓重大项目建设提速、消费市场复苏提振、外贸拓市场

增订单、经营主体培育壮大，巩固经济回升向好态势。要坚持规划引领，深入推进“五城三园”建设攻坚，聚焦核心功能、盯牢建设时序、严把建设品质，推动快出形象、快见成效。要坚持高标定位，深入推进“一港五谷一器”建设攻坚，聚力质效提升、成果转换、多链融合，加快发展新质生产力。要坚持集群发展，深入推进“336X”重点产业培育攻坚，加快增量扩张、提速转型升级、着力解难减负，提升产业竞争力。要坚持系统集成，深入推进“一通道一枢纽一中心”建设攻坚，加快提升软硬基础设施，持续完善口岸服务功能。要坚持量质齐抓，深入推进“千亿招商、百万人才”落地攻坚，内外并举招大引强，精准有效引才育才。要坚持统筹联动，深入推进强县富民兴村攻坚，加快县城承载力提升，拓宽产业富民渠道，持续深化农村改革。要坚持提标提质，深入推进“七优享一融合”攻坚，加快民生实事办理，推动“七优享”扩面提质，掀起文旅市场小高潮。要坚持扩量增效，深入推进“三万三千”要素保障攻坚，挖存量拓增量，优配置强供给。要坚持抓紧抓实，深入推进治本强基攻坚，强化风险动态管控，持续夯实基层基础，提升本质安全水平。

7月份市政府记事

- 1日

△ 市长张文杰，常务副市长王军，市委常委、副市长李无文参加全省基层党建工作会
议。

2日

△ 市长张文杰，常务副市长王军，市委
委、副市长李无文，副市长王振勇、章月影、
黄阳栩参加2024年温州市第二季度重大项目集
中签约集中开工活动。

△ 市长张文杰参加市委书记专题会议。

△ 市长张文杰，常务副市长王军，市委常
委、副市长李无文参加市委常委会会议，副市
长王彩莲、王振勇、章月影、黄阳栩列席。

△ 副市长王彩莲参加温州医科大学中西医
结合医院揭牌仪式暨中西医结合新质生产力院
士会议。

3日

△ 副市长王彩莲参加全市医疗保障全民参
保工作部署会、市文化特派员工作推进会。

△ 副市长章月影参加全市社会救助工作领
导小组联席会议暨低收入家庭综合帮扶集成改
革工作推进会。

4日

△ 常务副市长王军参加市政府与浙江省机
场集团战略合作签约仪式。
- 5日

△ 副市长王振勇参加“来智谷 创未来”中
国（温州）智能谷2024人工智能产业技术交流
会暨智能谷新质生产力企业集中入驻仪式。

△ 副市长章月影参加“来温州·创未
来”2024高校学子温州行启动仪式。

8日

△ 副市长王彩莲参加市推进大视听产业发
展暨“跟着微短剧去旅行·打卡没有围墙的影
视城”创作活动。

9日

△ 市长张文杰，常务副市长王军，市委常
委、副市长李无文，副市长毛胤强、陈宽、王
彩莲、王振勇、黄阳栩参加市政府党组会议，
副市长章月影列席。

△ 市长张文杰，常务副市长王军，市委常
委、副市长李无文，副市长毛胤强、陈宽、王
彩莲、王振勇、章月影、黄阳栩参加市政府常
务会议。

△ 副市长王振勇参加市人大常委会科技
进步“一法两条例”执法检查动员部署视频会
议、“请你来协商”——重点提案办理面商
会。

10日

△ 市长张文杰，市委常委、副市长李无文，副市长毛胤强、陈宽、王彩莲、王振勇、章月影、黄阳栩参加全市基层党建工作会议暨乡镇（街道）工作交流会。

△ 常务副市长王军、副市长毛伟平参加全省深化共富警务建设工作部署推进会。

△ 副市长陈宽参加支付便利化一站式服务中心启动仪式。

11日

△ 市长张文杰，常务副市长王军，市委常委、副市长李无文参加市委常委会会议，副市长毛胤强、陈宽、王彩莲、章月影、黄阳栩列席。

12日

△ 市长张文杰、副市长毛伟平参加全市禁毒工作暨创建“全国禁毒示范城市”冲刺攻坚会。

△ 市长张文杰，市委常委、副市长李无文参加全市耕地保护和多田套合工作推进会。

△ 常务副市长王军、副市长黄阳栩参加全市安全生产和防汛防台工作会议。

△ 副市长毛胤强参加温州国际云软件谷项目签约暨AI赋能产业发展沙龙活动。

△ 副市长陈宽参加两岸青年创客工作坊十周年庆祝活动。

△ 副市长章月影参加第六届“中国创翼”创新创业大赛浙江省决赛颁奖仪式。

15日

△ 副市长章月影参加全省养老服务“爱心

卡”工作暨老年助餐现场推进会。

16日

△ 市长张文杰、副市长王振勇参加全市金融工作座谈会暨金融支持制造业高质量发展推进会。

△ 副市长陈宽参加2024中国（温州）——马来西亚经贸交流会。

17日

△ 市长张文杰、常务副市长王军参加温州审计机关成立40周年座谈会。

△ 副市长陈宽参加2024得物app浙江产业带商家交流活动浙南站启动大会。

△ 副市长王彩莲参加全省大视听产业高质量发展推进会。

18日

△ 市长张文杰、副市长黄阳栩参加全市农业产业高质量发展大会。

19日

△ 市长张文杰，常务副市长王军参加省委常委会议。

△ 副市长陈宽参加浙商证券助推企业上市“双百行动”温州站活动。

△ 副市长章月影参加2024年温州市残健融合公益夏令营闭营仪式。

22日

△ 市长张文杰，常务副市长王军，副市长毛胤强、陈宽、王振勇、黄阳栩参加市政府党组会议，副市长章月影列席。

△ 市长张文杰，常务副市长王军，市委常委、副市长李无文，副市长毛胤强、陈宽、毛

伟平、王彩莲、王振勇、章月影、黄阳栩参加市政府常务会议。

△ 副市长王彩莲参加温州医科大学·温州市人民政府战略合作框架协议签约仪式。

23日

△ 市长张文杰，常务副市长，副市长毛胤强、陈宽、王彩莲、王振勇、章月影参加全省深入实施“八八战略”强力推进创新深化改革攻坚开放提升工作例会。

△ 副市长王振勇参加温州市“双招双引”海外专场推介会暨百个侨团助力强城行动启动仪式。

24日

△ 副市长毛胤强参加市十四届人大常委会第五十五次主任会议。

△ 副市长王振勇参加2024光伏行业供应链发展（温州）论坛。

25日

△ 市长张文杰、副市长王振勇参加光伏行业2024年上半年发展回顾与下半年形势展望研讨会。

△ 市长张文杰参加市委书记专题会议。

△ 副市长章月影参加首届温州市人力资源服务业高质量发展大会。

26日

△ 市长张文杰，常务副市长王军，市委常

委、副市长李无文参加市委常委会会议，副市长毛胤强、陈宽、王彩莲、王振勇、章月影、黄阳栩列席。

29日

△ 市长张文杰，常务副市长王军，市委常委、副市长李无文，副市长毛胤强、陈宽、毛伟平、黄阳栩参加市政府党组会议、市政府常务会议。

30日

△ 市长张文杰参加市委书记专题会议。

△ 市长张文杰，常务副市长王军，市委常委、副市长李无文，副市长毛胤强、毛伟平、王彩莲、王振勇、黄阳栩参加全市深入实施“八八战略”强力推进创新深化改革攻坚开放提升工作例会暨2024年第二次县（市、区）比看活动。

△ 副市长陈宽参加中国侨商投资（浙江）大会。

△ 副市长章月影参加省政协召开十三届九次常委会会议。

31日

△ 市长张文杰，常务副市长王军，市委常委、副市长李无文参加市委理论学习中心组“党的二十届三中全会精神”专题学习会、市委常委会会议，副市长毛胤强、毛伟平、王彩莲、王振勇、章月影、黄阳栩列席。

7月份市政府、市政府办公室发文目录

通告〔2024〕1号 温州市人民政府关于加强国三及以下排放标准柴油货车通行管理的通告

强谋划、抓成效、聚合力

温州市加快建设全国性综合交通枢纽城市

近年来,温州深入实施“三个一号工程”“十项重大工程”,全面落实高水平交通强省和“强城行动”建设部署,推进综合交通枢纽建设大干快上。2023年,全市完成综合交通投资575亿元、创历史新高,投资总量连续6年居全省前3;交通强省考核连续两年排名全省第1。今年上半年,全市完成综合交通投资315亿元,同比增长3%,交通投资完成率全省第一。

一、强化战略性思维,下好综合交通谋划先手棋

一是系统构建内畅外快交通圈。按照提升“全省第三极”功能、打造区域中心城市等目标定位,系统谋划建设大通道、大枢纽、大路网。提速打造省域、市域和城区三个“1小时交通圈”,加快构建“521”高铁时空圈,深化城市轨道交通“S+M”体系规划建设。二是加快打造金丽温开放大通道。围绕打造区域性国际航空枢纽、近洋国际航运中心,全力谋划推进温州机场三期,加快港口基础设施提能升级,力争2030年机场、港口吞吐量分别突破2500万人次、350万标箱,实现空港、海港能级双提升。三是积极拓展共同富裕新通道。聚焦共同富裕先行,在“十三五”县县通高速的基础上,加快实施苍泰高速、青文高速等重大项目,打通区域协调发展“经络”,畅通山区海岛县“两山”转化通道。聚焦智慧物流、航空物流、临港产业等重点领域,谋划打造千亿级交通产业,以大交通催生大产业。

二、坚持体系化推进,深耕交通项目攻坚现成效

一是统筹管理确保规划落地。统筹“海陆空铁”重大项目前期管理,建立项目储备库,根据政策导向、资金投向等实施动态更新,目前在库项目达53个、总投资超2800亿元。同时,结合资源要素保障情况,精准编制前期项目年度实施计划,确保规划落地。二是做深专题优化项目方案。强化可行性论证,实行工可、初设、施工图三阶段交叉推进,大幅提升项目方案稳定性科学性,确保各专题高效推进不反复。如甬台温高速改扩建工程,通过做深工可研究成功破解省级文保审批难题,为全省同类项目建设提供了示范。三是创新模式提高审批效率。推行暂代业主、集中招标,实行设计招标、专题论证、土地勘测定界“三个提前”,项目前期平均周期缩短6个月以上。如温州机场三期预可研仅用5个月即获得批复,刷新同类机场审批最快速度。

三、做实全方位保障,汇聚资源构筑建设大合力

一是组团式攻坚,打通项目建设“任督脉”。构建“1名市领导+1个专班+1套工作方案”指挥调度机制,抽调精干力量,全力攻难点破堵点。如苍泰高速推行“一村一专班、一户一干部、一日一会商、一事一解决”工作机制,仅8天时间实现征地协议和房屋拆迁协议签约率94.8%。二是全要素保障,筑牢项目建设“硬支撑”。用地方面,创新土地“指标银行”,实施指标借贷预支模式,有效破解“指标等项目、项目等占补”堵点,2023年完成14个重点项目用地预审批复、7个项目用地批复。资金方面,超前谋划政策支持项目储备,积极争取“共同富裕”“两重”等政策支持,2023年累计向上争取28亿元。三是常态化督导,按下项目建设“加速键”。迭代“赛马激励、晾晒比拼”机制,将综合交通项目前期工作纳入年度考核体系和市委专项巡察,有力推动项目建设提速提效。如金丽温高速东延线通过巡察督导,有力突破政策处理滞后问题,保障项目按期建成通车。



S1、S2线双线共行



瓯江北口大桥



乐清湾港区码头风貌



桥墩至玉苍山通景公路

《温州市人民政府公报》赠阅范围：

全市乡镇（街道）；有关行业协会、商会和企业等。

《温州市人民政府公报》集中赠阅点：

温州市档案馆

温州市图书馆

温州市市民中心

各县（市、区）档案馆、图书馆、行政审批服务中心

城市书房

温州市人民政府公报

主办：温州市人民政府

承编：温州市政府公报中心

编辑部地址：鹿城区市府路500号 温州市行政管理中心

电话：0577-88966929

传真：0577-88966929

邮编：325009

邮箱：wzs gb@wenzhou.cn

刊号：浙内准字第C021号

（内部资料 免费赠阅）